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鲁工信绿发函〔2021〕7号

关于推荐 2021 年度国家绿色制造名单的通知

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现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节函〔2021〕130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。请按《通知》要求，组织相关企业、园区开展申报工作，遴选确定本市绿色工厂、绿色设计产品、绿色工业园区、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推荐名单。结合我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绿色工厂推荐。国家绿色工厂推荐名单拟从省级绿色工厂（第一批）中择优产生，具体遴选方法另行通知。

二、绿色设计产品、绿色工业园区、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推荐。请按照国家《通知》要求组织申报，绿色工业园区每个市推荐不超过 1 个。请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前将推荐材料（推荐文件、申请材料等）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，纸质材料一式两份，同时报电子版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各市要加强对第三方评价机构的核查。开展绿色制造体系相关评价工作的第三方机构必须满足《通知》中要求的相关条

件，对不满足条件或者存在不良行为的评价机构，不得采信其出具的评价报告。

四、第三批绿色制造名单复核。2018年第三批绿色制造名单内有关单位的复核，请参照2020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发的《关于对国家第一、二批绿色制造名单进行复核的通知》（鲁工信绿发函〔2020〕4号）相关要求办理，对不再符合绿色制造评价要求的，要详细说明原因。复核材料随推荐名单一并报送（纸质材料一式两份，同时报电子版）。

五、做好绿色工厂自我声明相关工作。务请各市高度重视，采取有力措施，组织五批国家绿色工厂名单内企业，进行绿色制造水平指标自我声明（更新），确保7月15日前辖区内国家绿色工厂在“绿色制造公共服务平台”上自我声明率达到95%以上。

附件：2021年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地市汇总表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1年6月21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2021 年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地市汇总表

绿色工厂推荐名单			
序号	工厂名称	第三方机构名称	行业
1			
2			
...			
绿色设计产品推荐名单			
序号	产品名称及型号	企业名称	行业
1			
2			
...			
绿色园区推荐名单			
序号	园区名称	第三方机构名称	类型
1			
绿色供应链管理推荐名单			
序号	供应链管理核心企业	第三方机构名称	行业
1			
2			
...			

推荐单位：
(单位公章)
年 月 日